

雁环评[2021]05号

关于衡阳市一帆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医疗器械加工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衡阳市一帆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衡阳市一帆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医疗器械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本项目位于本项目位于衡阳市雁峰区雁峰工业项目聚集区兴业路1号，租赁衡阳市雁峰区华昌机械厂现有厂房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占地面积7700m²、建筑面积5310m²，包括生产车间（内设焊接区、切割区、板料堆放区、机加工区、试压区、组装区及成品堆放区、电器装配房、五金库房、探伤室、抛光室以及质量办公室等生产功能区）、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和相关的环保设施。项目总投资1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90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7.5%。根据该《报告表》的结论和建议，我局原则同意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报告表》可作为该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一、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衡阳市城市发展规划，

在严格落实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及本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的条件下，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在项目环境管理中注意以下问题：

1、加强营运期大气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和切割过程中的粉尘。采用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对焊接烟尘进行治理后无组织排放至车间；在机加工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到的粉尘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至车间。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2、加强项目营运期水污染防治。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铜桥港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湘江。

3、加强项目营运期噪声污染防治。在满足工艺设计技术要求的条件下，选用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从声源上降低噪声值。其次，在噪声传播途径上采取增加隔声屏障等措施加以控制，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对于固体废物做好分类处理。危险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危废暂存间

满足防风、防雨、防渗、防渗漏等“四防”要求，其储存处必须设置明显的危险废物临时储存场所标识。

5、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健全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度、定期检查制度、设备维护和检修制度，确保环保设施正常高效运行。

二、本项目须按规定征得其它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工建设。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工程完工后须及时向及时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三、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若项目的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生产产品、生产规模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按《环评法》的要求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雁峰分局

2021年3月31日